

南京工程学院2024-2027年度小型维修改造类工程施工单位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JSFH2405038FZ)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

一、招标条件

本南京工程学院2024-2027年度小型维修改造类工程施工单位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 招标人为南京工程学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1、项目名称: 南京工程学院2024-2027年度小型维修改造类工程施工单位采购项目 2、项目地点: 南京工程学院江宁校区、竹山路303号、童家山2号、北京西路74-1、76号。 3、招标内容: 20万元以下(不含20万元)维修改造类工程(三年服务期内, 如遇国家、江苏省或学校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调整, 项目范围按调整后的新标准执行)。 4、最高限价: 固定下浮率5% 5、工期: 三年, 以合同签订之日起算。 6、中标单位数量: 10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南京工程学院2024-2027年度小型维修改造类工程施工单位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南京工程学院2024-2027年度小型维修改造类工程施工单位采购项目:

详见公告内容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4-05-24 14:00到2024-05-31 17:00

获取方式: 现场获取或网络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06-14 09:30

递交方式: 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06-14 09:30

开标地点: 南京市江宁区务本路79号3楼开标室

七、其他

南京工程学院2024-2027年度小型维修改造类工程施工单位采购项目招标公告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进行公开招标。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法选择合格的投标报名人参加投标。

江苏枫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招标代理)受招标人委托负责本工程的招标事宜。

一、本招标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南京工程学院2024-2027年度小型维修改造类工程施工单位采购项目
- 2、项目地点：南京工程学院江宁校区、竹山路303号、童家山2号、北京西路74-1、76号。
- 3、招标内容：20万元以下（不含20万元）维修改造类工程（三年服务期内，如遇国家、江苏省或学校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调整，项目范围按调整后的新标准执行）。
- 4、最高限价：固定下浮率5%
- 5、工期：三年，以合同签订之日起算。
- 6、中标单位数量：10家。

二、投标申请人资格条件

- 1、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 2、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上一年度财务报告或会计报表，加盖公章）
- 3、投标人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一年内（至少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加盖公章）
- 4、投标人资质等级及范围：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提供有效期内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 5、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 6、本项目应配备：
 - 1）项目经理1名，应具有注册建造师证建筑工程二级(含)以上并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 2）拟派的项目经理需提供社保机构出具的2023年10月~2024年03月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金缴费证明材料【劳动保障部门出具的社保证明材料，须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具有可验证的二维码或验证码）】。如无法提供相对应期间的社保缴纳证明的，请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会保险费的通知》及有关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7、投标人的其它要求（提供承诺书）：
 - 1）没有违反法律、法规行为、依法被取消投标资格且期限未了的；
 - 2）未因为招投标活动中有违法违规和不良行为，被有关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公示且公示期限未了的；
 - 3）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 4）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 5）项目经理必须满足下列条件：(1)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2)项目经理是非变更后无在建工程，或项目经理是变更后无在建工程（必须原合同工期已满且变更备案之日已满6个月），或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或因故不能按期开工、且已办理了项目经理解锁手续，或项目经理有在建工程，但该在建工程与本次招

标的工程属于同一工程项目、同一项目批文、同一施工地点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情况且总的工程规模在项目经理执业范围之内。

8、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报名

1、现场报名或网络报名，凡符合上述条件、且有意参加本项目投标的企业，投标报名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身份证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到南京市江宁区务本路79号3楼招标代理部报名，网络报名联系：025-51196766。

2、报名及购买招标文件时间：2024年5月24日至2024年5月31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截止（北京时间，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

3、招标文件工本费：500元/份（现金形式）。

四、其他说明

1、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在开标时须到场并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不能到场或虽然到场但提供不了以上原件的，招标人将认为其自动放弃本项目投标。

2、有下列行为之一的投标人，招标人不接受其参加投标：

1) 有违反法律、法规行为，依法被取消投标资格且期限未了的；

2) 因招投标活动中有违法违规和不良行为，被有关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公示且期限未了的；

3. 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1) 投标截止时间（即开标时间）：2024年6月14日上午9时30分。

(2) 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即开标地点）：南京市江宁区务本路79号3楼开标室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南京工程学院
地 址： 南京市江宁科学园弘景大道1号
联 系 人： 操老师
电 话： 025-86118875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枫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务本路79号（江宁高新园）3楼
联 系 人： 张工
电 话： 025-51196766
电 子 邮 件： 1786539154@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张益（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